



亲情流动 ·

就在我十一岁生日前不久,医生在妈妈身上发现了癌细胞。我知道癌症是一种很严重的病,外祖母就是得癌症去世的。但妈妈说她只需要去医院住一段时间,虽然身体会比较虚弱,会掉很多头发,但她会慢慢好起来的,让我们不用担心。

一天下午,妈妈把我和七岁的妹妹茉莉叫进卧室,“请你们为妈妈做一件事,好不好?”“是帮您准备去医院用的东西吗?”我知道她明天就要开始化疗了。但妈妈摇摇头,她抱住我和妹妹,在每人的额头上亲了一下,然后站起身端详着镜子里的自己。虽然穿着运动裤和宽大的T恤衫,妈妈仍然是个美女,尤其是那一头栗色的长发,柔软光滑,足有一英尺长,让我和妹妹羡慕不已。

“我想请你们为我理发。”妈妈把梳妆台上的剪刀递给我。“什么?给您理发?”我大吃一惊。虽然只有十一岁,但我也知道没人会让小孩子为自己理发。尤其是妈妈,她对头发非常爱惜,平时都去城里最高级的发廊打理头发。我拿起一绺妈妈的头发,放在剪刀中间,“您确定吗?”

“确定,请动手吧。”妈妈调皮地一笑,“我需要理发。”虽然我平时最喜欢摆弄芭比娃娃的头发,但剪真人的头

## 一尺母爱

黄 覃

发,这可是头一回。我有点儿兴奋,也有点儿紧张,慢慢地合上剪刀把,银色的刀片“咔嚓”一声合拢,一绺头发悄无声息地落在地上。不一会儿,茉莉也加入发型师的队伍。咔嚓,“哎呀,太短了!”“没关系,很好看,哈哈。”咔嚓,“糟糕,又剪短了,嘻嘻……”卧室里充满了我们的欢声笑语,地上的头发也越来越多。当我们完工的时候,妈妈的头发只剩下两三英寸,她像是刚跟割草机打了一场败仗。但妈妈对着镜子哈哈大笑,搂着我们说:“谢谢,宝贝们,我太爱这个发型了,看起来就像摇滚明星蒂娜·特纳。”我们三个人抱在一起笑个不停。自从妈妈病了以后,家里已经很久没有这样响亮的笑声了。

晚上爸爸看到妈妈的样子吓了一跳,“亲爱的,你的头发怎么了?”妈妈若无其事地说:“哦,我让杰西和茉莉剪的。反正化疗以后头发也会掉光,不如先让孩子们开心一下。”我当时还太小,对这段对话并没有在意。

现在,我也是一个母亲了。回想起那个冬季的下午,我终于明白妈妈是个多么了不起的女性。面对病痛和死亡,她先想到的是让女儿们开心。为了逗我们一笑,她毫不犹豫地献出了最后一件可以奉献的东西。

山海经 ·

## 皆在容器中

潘 姝 苗

上班时间仓促,午餐多是在外面小餐馆解决。一般只图方便,点个炒面炒饭,或者盖浇饭之类,打发饥饿肚肠。

冬天吃饭,且不说食材,温度成了要紧事。无论饭菜还是茶汤,我都喜欢入口稍烫的感觉,如果是温吞的,再美味我也不领情。因为这个原因,我选择食物时多了一份对“热度”的挑剔,于是苦苦寻觅那个能够封存温度的容器。偶遇一家做各类煲仔砂锅饭和盖浇饭的小店,喜欢服务员慢悠悠端来一碗“专供”的煲仔饭,有低价买至尊的享受,此后我成了那儿的常客。

一个炉灶一只煲,器物刚从火上撤下,移到已被熏烫得油亮的竹制碗套里。黑色瓦煲沉着内敛,端上来时,盛装的饭粒肉粒和香菜混合着汤汁,在温度的作用下吱吱作响,一枚小口铁勺挖下去,一丝白烟冒着热气从眼前飘过,缕缕香气让人未尝先醉。

品尝了煲仔饭的美味,有一天,我顺便打包了一份带给儿子吃。没想到拿回家儿子只吃到三分之一就弃之,嫌太干巴了。看着纸盒内黄灿灿的锅巴被冷落,我很诧异那样的美食离开了原装的容器之后,会招致被扔掉的地步。

我不甘心。这天买饭,点了一份红烧排骨煲仔饭,付账时特意要求店家允许我“租碗”,即交付押金,连煲一起带走。我满怀信心拎了这份原装煲仔饭回家,让儿子再尝。这下可好,小家伙津津有味地把瓦煲掀了个底儿朝天,仍感到意犹未尽,“妈妈想的主意真好,纸盒与石碗盛的饭简直有天壤之别。”

“玉不琢,不成器;人不学,不知义。”《礼记·学记》的“器”,指人的度量、才干。不成器,则指人资质平平,又不学好,没什么出息,无所成就。要成器,学瓦煲,土石质地耐高温,原本慢火细焖的做法已经把煲中食物的滋味“逼”出来,同时通过长时间的焖制,使煲内食材充分吸收酱汁佐料,味道浓郁鲜香。此时再让米饭从瓦煲分离,那种让人回味无穷的滋味当然也就荡然无存了。若不对比,真难想象入口酥烂,咀嚼绵软,软糯喷香的口感是器具润渍出的。

容器造就食材,人也可随环境而改变。橘逾淮为枳,是因为水土异也,所以味不同。其实,物质能够感染心境。宋人朱弁的《曲洧旧闻》中写到司马光与范蜀去嵩山游玩,偶然见到范蜀盛茶的小木盒,由衷感叹,“精丽极世间之工巧,而心犹未尽。”经年拘役的人,竟为一只容器得到内心的欢愉。

林语堂说:“只要有一把茶壶,中国人走到哪里都是快乐的。”茶本无形,置于器具中而得其所哉;人生路上,找到适合的环境,如同给食物配备适宜的容器,好味道才肯来到你面前。

冷暖世界 ·

有一天,我的喉咙动手术,却没告诉工作繁忙的男友,只请了表妹来照顾我。

男友闻讯赶来已经是做完手术的第二天,护士刚好来打点滴,我一边点头跟他打招呼,一边自然地伸出左手。他突然意识到什么,焦急地叫:“护士小姐——”护士手脚麻利,针头扎进我的血管后才抬起:“什么事?”

男友说:“对不起,我想让你打她的右手。不过既然打了左手,那就算了。”我这才感到懊恼,昨晚本来要告诉护士打右手的,临时又忘记了。因为我是左撇子,只会用左手写字,现在喉咙动手术不能说话,如果再不能用文字交流的话,那将非常不方便。我朝护士挥挥右手,努努嘴,示意重打。护士一脸茫然地看着我。

男友解释说:“她是用左手写字。不能说话,又不能用文字交流,不方便。”护士恍然,欲拔针头,却被男友慌忙制止了。我瞪大眼睛凶他,恨不得给他一巴掌。昨

## 一针之爱

杜 梅

天打点滴时,虽然有特意请假来陪我的表妹看护,但是表妹往往不能理解我的示意,弄出不少啼笑皆非的笑话,最难受的是憋尿憋到打完点滴才解决。

男友对我的愤怒视而不见,在床边踱了几步,冲我一笑,就屁颠屁颠地走出了病房。

出去吃早餐的表妹回来,看我点滴还是打在左手,埋怨我怎么不换手。我示意她叫护士重打,谢天谢地,她这回总算明白了我的意思。护士刚要拔针,男友急匆匆地回来了,他再次制止了护士,得意洋洋地将一块厚纸片竖在我眼前,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“吃饭”“擦汗”“洗手”“小便”等字样,罗列着日常所有的活动,我的眼睛顿时湿润了。

护士不耐烦地问我:“到底换不换?”我一脸幸福地朝她摇摇头。就因为少挨了一针,我决定嫁给他。